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住房补贴第四批补发		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大兴区教育委员会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第一中心小学		
项目负责人					联系电话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352.540195	352.540195	352.540195	10分	1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352.540195	352.540195	352.540195	—	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		中央直达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依据《大兴区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住房补贴计发实施方案》，礼贤镇第一中心小学通过发放第四批在职人员住房补贴，提高在职教师福利待遇，改善教师生活水平。				优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	
	产出指标 （40分）	数量指标	20	20				
		质量指标	10	10				
		时效指标	10	10				
	成本指标 （10分）	经济成本指标	10	10	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						
	效益指标 （30分）	标 经济效益指标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30	30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
	满意度指标 （10分）	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	10	10				
总分			100	100				